

证券代码：002632

证券简称：道明光学

公告编号：2017-096

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7年10月17日以书面、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

2、本次会议于2017年10月23日上午9:30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

3、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其中参与通讯表决董事6人。

4、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胡智彪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5、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审议〈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报告的内容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2017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活动和财务状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2、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对控股子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同意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安徽易威斯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计提本次资产减值准备。本次计提减值准备遵照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是根据相关资产的实际情况并经资产减值测试后基于谨慎性原则而作出的决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公司2017年第三季度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截止2017年9月30日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发表了关于该议案合理性的说明。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等法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告编号2017-099《关于对控股子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10 月 23 日